

# 安徽职业技术学院

皖职院科函〔2020〕23号

## 关于组织申报 2020 年度高校科学研究项目的通知

各部门、各单位：

根据《安徽省教育厅关于开展 2020 年度高校科学研究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皖教秘科〔2020〕72 号）的要求，学校决定开展 2020 年度高校科学研究项目申报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 申报材料和时间

本次申报采用无纸化申报，申报材料为项目申报书、项目申报书（评审版）、教科研项目研究承诺书以及高校科学研究项目汇总表。申报前请申报人仔细阅读文件中相关要求，于 2020 年 10 月 19 日 16 时前，将申报材料电子版以“2020 年高校科研项目+项目类别+项目名称+申报人姓名+申报书/评审版/承诺书/汇总表”命名压缩打包发送至科研处邮箱：azykyc@uta.edu.cn，逾期不予受理。

### 二、 申报范围和条件

1. 本次申报的科学研究项目包括自然科学和人文社会科学研究项目，申报类别为重大项目或重点项目。

2. 2020 年度高校科学研究项目类别、申报条件、经费等继续按照《安徽省教育厅关于 2016-2018 年高校自然科学研究项目申报评审工作的通知》（皖教秘科〔2015〕47 号）和《安徽省教育厅关于 2016-2018 年高校人文社会科学研究项目申报评审工作的通知》（皖教秘科〔2015〕48 号）要求执行。

3. 若项目负责人有在研的高校科学研究项目未结项，不予申报。

4. 申报项目不得与已立项的省科技项目、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省高校自然科学研究项目、省哲学社会科学规划办项目、国家社科基金项目、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研究项目以及省高校人文社会科学研究项目重复。

5. 遵循项目评审工作公平、公正原则，项目负责人须填写项目申报书（评审版），评审版中不可出现任何项目负责人及参与人员的姓名信息，**若项目申报材料无评审版或评审版中出现项目人员姓名信息，此申报项目不予推荐及立项。**

6. 以上项目申报材料应以正确的社会主义思想价值观为引领，将其贯穿于课题研究全过程，并提供项目成果的推广措施，以及对国家服务、区域经济发展或全社会思想文化的建设方法。同时应保证学术诚信，凡在项目申报过程中有学术不端行为者，一经发现并核实后，按照《安徽职业技术学院学术道德与学风建设规范实施细则》（皖职院教〔2012〕25号）中有关规定处理。**申报人须报送《教科研项目研究承诺书》，签名扫描后报送电子版至科研处邮箱。**

### 三、其他

申报过程中若遇到其他问题，请联系科研处。

联系人：徐颢溪、王建国，电话：0551-64389341

